

討論情況反映

<一>

一月十二日下午，大會分組討論了顧付部長
的會議報告，大多數代表認為：報告寫的較
好，與過去相比，其特點是，在肯定成績的基
礎上，比較客觀地正視實際工作中存在的問題，
有事實，有數據，有利於各地從思想上引起對
這些問題的重視，並加以解決。今後意見部分
也比較具體，明確，切實可行。也有的代表認
為：報告總的是好的，但不夠科學，成績肯定
的不够，問題的提法和分析不够確切，有些急
需解決的問題在報告中沒有得到回答。其主要
的問題和修改意見是：

一、對勞改、勞教工作的成績肯定的不够，
比較平淡

1. 部分代表认为：报告的第一部分讲成绩时说的不够充分，特别是对“严打”以来两劳工作的成绩估计的不全面。江苏司法厅付厅长董正三同志说：“我感到对‘严打’以来劳改工作成果的估计不够充分，没有充分反映劳改工作的新面貌，特别是八四、八五两年，劳改工作在全国改革的新形势下做了大量工作，进行了许多改革，发生了很大变化。报告应在这方面作文章，我们有何进步、成效、变化、经验，成功的，不够的，有许多新东西，特别是八五年步子跨的大一点，应好好地总结，这对推动今后工作和改革是有好处的”。安徽、浙江、广东、福建、江西、辽宁、黑龙江、吉林等省的代表也一致认为报告的成绩部分肯定不够，代表们说：“严打”开始时正是“两劳”工作从公

安移交司法的时候，困难很多，取得这么大的成绩不容易，因此，成绩要展开说，要有数字作用。应将双先会上的例子加上一些，报告中问题不分很具体，有单位，有名字，而肯定成绩也应具体，如：逃跑率低的地方是那里，文明管理八件事做的好的地方，办学好的地方是那里（特别是劳教办学好的地方），这样既达到了表扬先进目的，又可以让大家学有方向，有目标。

又对劳改、劳教工作干警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的评价也不够客观。江西司法厅付厅长边鹏越，广东司法厅付厅长杨美林，福建劳改局表祝武同志说：“严打”以来两劳工作所取的成绩，不是一般的成绩，是经过“两劳”干警的艰苦奋斗得来的，特别是基层劳改干警，如

如果没有^兢兢业业的事业心、责任心，不是^兢兢业业，
没有献身精神是不行的。劳改单位很多都很艰
苦，调干部不愿去，有路子的人想走，但很多
干部呆了几十年，把他们的青春献给了劳改，
劳教事业。在这一意义上讲，对于整精神上、
政治素质上的估价，应在分量上、文字数量上
多于业务素质的估价。应该说，讲党性，讲原
则、讲作风，我们的干部队伍基本上是好的。
这种精神一定要宣传，并加以肯定。

江西的代表反映：最近，他们省的人大副
主任带队到劳改单位检查工作，回来后说：你
们的干部在那样艰苦的地方一干就是几十年不
叫苦，过去我们官僚主义，没有发现还有这么
好的一支队伍，这次看到了，能做到这样是凭
党性、凭着那么一种精神。所以不是我们自己

次，当然问题也是有的，但违纪是极少数，我
们的队伍比城市里派出所的干警还整齐。
何况我们对干部还有较严格的三色责任制。江
西省委也同意这个看法。所以报告中一定要把
成绩估计充分。

二、对问题的有些提法和分析不够确切

1. 关于“少数地区和单位的领导，业务指导工作思想不够端正”的问题，北京魏相如同志讲按这个提法，全国至少有二、五个省的业务工作思想不够端正，是不是这种情况，是不是一个省里的籍贯思想都有问题：“少数”两字应否斟酌，而太广了些。江苏董正三副厅长说，犯人逃跑等不断发生，是不是就是指导思想问题，即使有也是个别单位。

又“干整严重违法乱纪”的提法不准确。北京张益祥及第一组、第三组的同志在发言中说，干整严重违法乱纪应该说是个别的或是少数的，我们的绝大多数干整是好的和比较好的，这样提才是恰如其分的。

3. 部分代表认为，问题部分讲得太多，太

具体，把问题看得太重了。讲问题占了十五个
省、院的名，作为全国性的会议，批评的面太
宽；以前举过的例子（如新疆克拉玛依农场逃
犯杀人的案例）这次又提了。建议在修改文件
时，批评的面小一点，既要讲问题，又要充分
肯定成绩，不要把自己抬得高高的。

对问题要分析，到底是严重了，还是好转
了。如违法乱纪问题，通过整党是减少了，还
是增加了。

4. 关于改造质量问题。北京魏局长说，刑
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，不完全取决于我的劳改，
这是个综合治理的问题。我有我的职责，
但必须与社会各方面的配合，改造得再好，
出去后喝西北风，看不到前途，有的就破罐子
破摔，重新违法犯罪。内蒙的同志说，对社会

我的要尽责任，在劳改队一定要把他们改造好，但包三、五年去周瑜，这点要向上反映，要分工明确，不要把综合治理的担子全压在劳改队上。

5. 关于存在问题的原因，不少代表提出，光讲主观原因是不全面的，客观原因也得提。内蒙李局长、王处长说，不应去从平暴的工作中找原因，还应指出前押犯的特点，对于前押犯年令低，流氓犯多，突发性、盲动性、反悔性大，改造工作难度更大了，对这些特点不讲出来，下面不好找。江苏革厅长说，客观原因不能一字不提，问题的发生是两方面的。前押犯中有百分之十是反改造分子，其中有一部分要命之徒，如果我的认识不足，分工确实不够，不做干部警惕起来，不发现问题

是不可能的。

6. 要加强耳目建设，开展狱内侦察工作。

有的代表说，这几年强调不够，12年没有抓，

这是一个重要环节，应该送进去。

7. 范园中很重要的一点是干警思想麻痹，

敌情观念淡薄。北京魏局长说：北安事件是坏事

变成了好事，敲响了警钟，加强了管狱工作。

少管会要把少年犯的“犯”字去掉，“犯”字

去不去？为什么要去？值得研究。少年犯虽然

不到十二岁，但身体强壮，其中不少人是杀人

犯，不少人刑期长，厉害得很，这样提会影

响干部的思想。安徽胡厅长说，武汉会议讲少

管两姓少，我看第一姓犯，第二才姓少。

8. 干警队伍素质和训练问题。江西边厅长

说，干部队伍到不适应不适应，报告中没有收

确，我认为应肯定基本上是好的，信得过的。
抓干部队伍建设，“两劳”早就搞了，有机构，
有一套完整的制度，这是在上世纪形成的。“平打”
以来我的电话请示过部里搞培训的问题，部里
一直未答复，我的自己搞了，没有书，别的省
也没有书，只是司法厅系统原来一直没有政治
工作机构，使工作脱了节。福建税务局宣讲，干
部队伍还有一个问题是青黄不接，干部数量少，
而且搞不进来。

~~一部分代表对城市劳改单位的问题，认为~~
~~提得不准确，建议态度鲜明，下决心加以整顿。~~

甲、乙、丙、丁四组提出，查找问题和分析反
同时，领导机关应当承担什么责任，应当讲一
讲，只责备基层是不恰当的，建议上级机关和
领导认真分析一下。江苏董厅长说，讲问题，

部里也要讲之自己才引，有些问题，今年这以提，明年那以提，怎以解释呀？是不经过中央讨论了的。浙江应尔云说，有的提法，一年几次变化，如三年，五年，三、五年（指双学时间）。江苏王处云说：对“之象”，有时说是精神，有时说是原则、政策，实际上是个方法问题嘛。董尔云说：曾提“改造人，造就人”，现在又提改造人，教育人。提“造就人”对不对，值得研究。

10. 对于基本业原理了“收得下，跑不了，管得住，改造好”的要求，“改造好”还需作很大努力，要与后面的问题响合起来。问题部分一开始就讲指导思想，这是原因问题，应先讲问题后讲原因。问题的一、二部分可以写成一个问题。在文字上、分寸上也要斟酌。

三、对“今后的工作任务和要求”的修改
意见

1、江西、福建、广东、甘肃、新疆的代表反映：报告中几处把劳改、劳教合在一起提，不准确，~~容易~~混淆。如15页“劳改、劳教单位既是改造机关，又是特殊企业”提法不妥，劳教单位中央51号文件明确规定为“特殊企业单位”；又如21页“劳改、劳教单位是国家的改造机关，担负着执行刑罚和改造^{罪犯}的重任任务。”提法不准确，劳教就没有执行刑罚问题。

2、湖北劳改局长邵玉田说，报告中关于“劳改、劳教单位的政策性、社会性支出，要从盈亏总额中列出”，这次会议是否发文定下来，不能作为攸息传达，因为这关系到86年予算问题。

3. 陕西劳改局长冯多文说，对不造^局做劳改、劳教工作的政策界限要明确，改做工人，牵涉到干部政策问题，具体如何落实也应明确为好。湖南的代表说，这个问题能否下个红头文件。

4. 福建、广东代表说，报告第一页提“一个普及”“两个提高”，第十五页提“两个坚持”“三个提高”是否可以统一。

5. 福建劳改局长祝祇说，报告应明确“两劳”工作是社会综合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现在面临“两劳”人员减少的新情况，如不能对“两劳”提出更高要求，社会上就会认为“两劳”不重要了，目前，福建就在挤“两劳”的地盘。

6. 福建代表说，什么是改好率应明确概念。

7. 宁夏劳改局管教处长晏清云说，狱内发案率控制在1%以下，指标似乎高了，能否改为3%，比较实际。

8. 甘肃、新疆代表反映，报告第三部分第5个问题，还应强调一下做老干部工作，关心干部生活，解决他们的实际问题，这些问题是“两劳”单位比较突出的问题。

四、其它问题

1. 湖南、湖北、广西的代表反映，劳改机关的体制问题，应尽快解决，现行管理体制不适应“两劳”工作的需要。广西劳改局长郭玉良说，现在劳改、劳教单位机构级别五花八门，司法部要统一规定，明确下来。湖南劳教局收容科科长说，解决劳教工作的问题，最根本的还是

体制问题。

2. 湖北劳改局长邵玉田说，建议筹备“九劳”，着重研究理论方面的问题，如随着形势的发展变化，~~进行~~^对劳改工作方针政策，劳改工作条例，劳改立法等问题的研究，管理方法问题也要研究。

3. 东北三省的代表反映，现在犯人逐渐减少，建议收回地市劳改、劳教单位。

4. 山西、青海、西康代表反映，司法部要树立四十万中的三十万这个观念（即司法四十万干部中有三十万“两劳”干警），要解决“两劳”立法问题。司法部要解决这个警种^{管理问题}。

5. 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湖南、湖北等省代表反映，监狱中小学教师待遇应该解决，教师是干警中的知识分子，大多数是从院校教。

生产岗位上抽调的，而且不少还担任犯人的文化技术课教师及职工文化补习教师。教师待遇（工资、着装等）不解决，影响教学质量，给广大干警带来后顾之忧。

6. 甘肃劳改局狱政处长刘积义说，强制劳场人员的管理问题，在~~具体管理办法上~~，无^{制定}法律依据，急需^{制定}感性的~~管理~~办法。

7. 河南劳改局长尚春莹反映，我们楼部里要求成立了公司，设想是一个机构两块牌子，但按国务院要求，公司要改在公开，我们不能办，到底怎么办，这些应明确。

8. 山西代表反映，今后部里给劳改局的文件，最好直接发到劳改机关，以免有些文件压在司法部，劳改局看不到或很晚才看到，影响工作。

9. 青海代表反映，调犯一个不让回去，影响改造，认为调犯不是个好办法，主张把调犯（刑满后）大部分放回去，这样可赢得社会同情。

10. 内蒙管教处长王俊生说，部里是否向国务院写报告，把劳改生产纳入国家计划，这样就可以解决许多困难。